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第一藥師公會
收 113年4月12日
函 字號第 號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

聯絡人：林東燕 專員

電話：02-2595-3856 轉分機 124

傳真：02-2599-1052

電子信箱：ftpa02@taiwan-pharma.org.tw

受文者：25 縣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國藥師舜字第 11312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申請及展延辦法

一、又擬存查、
二、擬PO文公告週知

主旨：公告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申請及展延辦法（原「藥事居家照護」藥師之遴選辦法）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廣藥師參與居家藥事照護，並考量原辦法之適用性，特修訂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申請及展延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，如附件），並經本會第 15 屆第 7 次理監事會暨 25 縣市藥師公會理事長聯席會議通過公告使用。
- 二、有關本辦法修定重點簡述如下：
 - (一) 本辦法目前僅適用參與執行健保署「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整合計畫」相關專業服務。
 - (二) 辦法名稱正式更名為「居家藥事照護藥師」，其資格年限自 4 年延長至 6 年。
 - (三) 資格申請：修習指定課綱並通過測驗即可取得資格，毋須額外實習與口試；如參與其它照護計畫可抵免相關學分。
 - (四) 資格展延：6 年內修習藥事照護相關課程達 24 學分或 6 年內照護居家或住宿型機構個案至少 6 位。
- 三、另於新舊辦法轉換期間，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1 日間之資格逾期者皆可依最新辦法進行資格展延並追溯認列有效

期限。綜上，若有相關疑問，請洽全聯會計畫窗口林東燕專員
(02-2595-3856 轉分機 124)。



全聯會官網-
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

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
藥師資格申請及展延辦法



資格期限查詢



資格與展延申請表單

正 本：25 縣市藥師公會
副 本：本會文存

理事長黃金舜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申請及展延辦法

欲執行「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」之藥師，得以依以下申請方式取得資格認證，或進行資格期限展延。

資格申請

- 一、申請辦法：完成指定課網及內容之培訓課程並通過測驗後，填寫資格申請表單，經確核後即取得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，並提供電子證書供藥師下載使用。
- 二、培訓課程課網：

編號	課網名稱	建議學分數	建議開課方式
1	藥事照護的價值與核心概念	1	線上（課程預錄）
2	現行各項藥事照護計畫案簡介	1	線上（課程預錄）
3	結構化藥事照護紀錄之概念與方法	1	線上（課程預錄）
4	計畫案執行內容說明_健保署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	1	線上（課程預錄）
5	基礎個案照護演練	2	實體
6	特殊劑型藥品介紹及使用注意事項	1	實體
7	居家個案藥事照護技巧及注意事項（含安寧療護）	1	實體

*若有參加其他照護計畫（如健保署3000萬計畫、食藥署照護計畫等）或取得其執行資格者，可免上編號1、2、3堂課。

- 三、申請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P6n3QAYzUHFDJpxw7>
- 四、申請期限：不限，完成相關培訓課程即可填寫表單提出申請，證書製作流程需7-14個工作天，製作完成後將會以E-MAIL通知。

五、資格期限：自完訓日起算6年，於效期內可依資格展延辦法延續執行資格。

六、證書：僅提供電子證書，如有需紙本證書請另外於申請表中註記。

資格展延

一、申請辦法：於資格效期內完成以下條件其中一項，填寫申請表單並提供佐證資料，經確核後即可完成資格期限展延，並提供新的電子證書供藥師下載使用。

二、展延條件：以下方法2選1。

1. 6年內修習藥事照護相關課程達24學分。

2. 6年內執行居家或住宿型機構藥事照護個案至少6位。

若照護個案數不足，則可以學分補足，1個個案=4學分，反之亦然。

三、申請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P6n3QAYzUHFDJpxw7>

四、申請期限：

1. 於證書到期日前6個月即可填寫表單提出申請並檢附佐證資料，證書製作流程需7-14個工作天，製作完成後將會以E-MAIL通知。

2. 可於證書到期日後6個月內補展延申請，若超過緩衝期限，須重新完成培訓並取得資格。

五、佐證資料提供方式：

1. 請提供取得學分清冊或照護紀錄電子檔，並E-MAIL至ftpa02@taiwan-pharma.org.tw信箱。

2. 學分清冊以提供「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」匯出資料呈現為佳，並保留藥師姓名以利辨識。

3. 照護紀錄格式不拘，能呈現藥師專業照護過程及內容即可；紀錄上需保留藥師姓名，並將個案個資（如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聯絡方式等）去識別化後重新編號，以利辨識。

六、展延期限：自最新資格到期日延續6年。

七、證書：僅提供電子證書，如有需紙本證書請另外於申請表中註記。

注意事項

- 一、 欲查詢資格是否取得、資格有效期限以及最新證書下載，可使用以下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mrxr27>。
- 二、 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會承辦人員：
計畫案組-林東燕專員
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9-18時(午休12-13時)
電話：02-2595-3856 分機124
E-MAIL：ftpa02@taiwan-pharma.org.tw

申請表單內容(內容示意)

填寫內容	填寫說明
您欲申請的項目為何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申請資格認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資格展延
您的大名	填寫申請人姓名。
身分證字號	填寫申請人之身分證字號。
所屬公會	下拉式選單，請選擇所屬公會名稱。
E-MAIL	未來寄送通知使用，請務必留下常用信箱。
聯絡電話或手機	填寫聯絡方式。
執業處所或單位名稱	填寫執業處所或單位名稱。
預計使用的展延條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事照護相關持教學分(24學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或他機構住宿型照護個案紀錄(6個不同個案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混搭(1個個案紀錄=4學分，需累計24點)
是否需要紙本證書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紙本證書寄送地址	紙本證書將以掛號寄出，請填寫方便收件的地址。

【備註】新申請及資格展延填寫同一份表格，將依申請項目不同，填寫不同內容。

證照樣張 (實際為 A5 尺寸)

➤ 新申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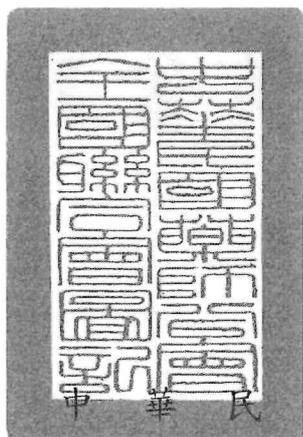
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證書

茲查 ○○○ 藥師 (身分證字號
XXXXXXXXXX) 於民國XXX年參加「居家藥事
照護」藥師之相關培訓課程完訓並通過測
驗，取得執行資格；資格期限自XXX年XX月
XX日至XXX年XX月XX日，共計六年。

特此證明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理事長 黃金舜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➤ 展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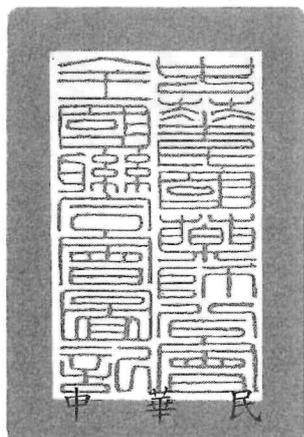
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延續證書

茲查 ○○○ 藥師（身分證字號XXXXXXXXXX）之居家藥事照護藥師資格，其效期已於XXX年XX月XX日到期；藥師於期間持續執行相關業務或精進專業知能，業經核定，該資格得以再延續六年，有效日至XXX年XX月XX日止。

特此證明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理事長 黃金舜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問答輯

問

答

1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能用來做什麼？

該資格能用於執行「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」相關業務。

無論新申請或展延，資格期限為6年，並於證書上已載明；新申請者自完訓日起算6年，展延者為最新到期日起算6年。

例1：藥師完成所有培訓課程日期為113年1月20日，並於同年2月3日填寫申請表單；經確核後獲執行資格，其證書效期為113年1月20日至119年1月19日止。

2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是否有期限？該如何計算？

例2：藥師已取得資格，並即將於113年7月31日到期，藥師可於113年2月至7月底前提出展延申請，其展延後新資格效期為113年8月1日至119年7月31日止。

例3：藥師已取得資格，並已於112年12月31日到期，藥師可於113年6月前補申請展延，仍可按展延辦法取得新的資格效期，其展延資格起算日仍為113年1月1日至119年12月31日止。

3

「居家藥事照護」藥師資格跟以前的「藥事居家照護」藥師資格有什麼

可通用，為避免藥師混淆，將其名稱修正與計畫中執行內容名稱相同；同

問

麼不同?

答

時為擴大藥師參與，將申請條件放寬。

過去取得「藥事居家照護」藥師資格可適用於本方法之展延辦法進行資格延續，並持續執行相關業務。

於申請後7-14個工作天，將會另行E-MAIL通知是否取得資格並附上證習下載方式與連結。

4 證書何時可以下載? 該如何下載?

不主動提供紙本證書，若需紙本證書，僅須於申請表填寫時勾選「需要紙本證書」並填妥收件地址，將會另行郵寄。

5 證書是否可提供紙本證書? 該如何申請?

1. 可使用此查詢連結：
<https://reurl.cc/mrxr27>，輸入身分證字號即可查詢是否有取得資格，或是資格到期日。

6 不確定是否有取得資格該如何查詢?

2. 或可來電或E-MAIL詢問：
計畫案組-林東燕專員
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9-18時(午休12-13時)
電話：02-2595-3856 分機124
EMAIL：ftpa02@taiwan-pharma.org.tw

7 為何查詢網址沒辦法下載證書?

1. 僅提供新制後申請的藥師能線上下載證書。
2. 證書尚在製作中，請確認是否有收到可下載的E-MAIL通知。